

恰逢立春, 谡容谢世, 静寂无声。我一位大学同学与她熟悉, 且为同院邻居, 竟全无所闻。嗚呼, 皑皑白雪之时, 茫茫红尘之中, 又少了一位友人。

难过的心, 有些揺荡, 一下想到范荣康——谡容的丈夫。

1970年秋后某天, 经部队谢姓首长引荐, 结识老范。此后, 隔三岔五便去王府井的《人民日报》送稿。当时我掌握一张票额十元的公用月票, 可随意乘坐北京市所有线路公交车。所谓“送稿”, 凡言论类文章, 就送给评论部主任范荣康。

有时将装稿的信封放传达室就走; 有时想当面聆教, 须先申请, 内部电话回“同意”, 填写会客单, 然后等人来接。报社大楼共五层, 评论部位于四层, 无电梯, 老范虽然腿脚稳健, 让他亲自下楼, 我亦过意不去。老范总是轻描淡写, 没关系, 走走也是活动。

转年, 仍是秋后某天, 老范接我上楼, 谈完稿子, 未待告辞, 他说, 中午就在食堂吃饭, 下午钱三强同志来作报告, 你也听听。有这等幸遇, 我大喜过望。

报社食堂在大楼左侧附楼二层, 吃饭时有桌有椅。两点钟左右再去, 饭桌已推至靠墙, 椅子横竖成排, 临时讲台坐西朝东。老范带我去得稍早, 就坐到靠前位子。

钱三强身着中山装走进食堂, 引发的掌声经久不息, 我便明白, 这是一种罕见的崇拜。陪同的报社革委会主任(忘了姓甚名谁)介绍来客是“中国原子弹之父”, 钱老当即作揖, 连说“愧不敢当”。其动作、话语, 皆有久违之感, 全场大笑。我素无日记, 但肯定他那天没有单讲科技、政治、经济、新闻, 却又一定是将这四大块, 糅合到了“生活”里, 故而欢笑不停, 掌声不断。钱三强仪表堂堂, 博学洒脱, 书斋语居多, 幽默感极强。我进入社会为时不久, 可已听过不少“报告”, 调子一律激昂, 却容易睡醒, 唯当天台上坐着一位妙趣横生的老人, 叫人快活到要死要活, 实为平生初次见识。

1972年3月, 春山如笑, 来了两个上学去处, 一是北大读哲学, 一是南开念中文。内心虽有挑选, 仍进城讨教。老范听懂了我之所爱, 便说, 兴趣最重要, 你上天津吧。正是就学期间, 梁天由谢首长操办, 入伍手续挂在我团, 人进了师部宣传队(在梁天帮助下, 又搜罗去冯小刚)。我毕业前夕, 谡容出版长篇小说《万年青》, 后来读过她赠送谢首长的签名本。

1978年夏天, 我已调天津。谢首长突然来电, 让我立刻跟老范联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招收新闻研究生, 老范参与其事(当时他任《人民日报》副总编辑), 想让我重回北京。我虽不才, 却总让老范牵挂, 内心异常感激。可当时已是新闻了无兴趣, 便直言谢绝。老范只是遗憾, 似乎说“小任太有主意”, 便作罢不表, 言语间毫无不悦。如师如兄的老范, 同样时时牵挂我另一位战友张雷克。我的文化底子是在1966年初初三, 而雷克则是同年老三, 博闻强记, 文章精彩, 书法漂亮, 是英康此生心悦诚服的“师父”之一。我俩两块木板同居一室, 支撑当时装甲兵“晨阳”报道组, 连年获得表彰。不久, 雷克脱下军装, 由老范安排进《人民日报》评论部, 很快显山露水, 成为主力。他执笔一篇该报社论, 获领导夸奖, 并提出意见作者。数日后, 老范领着, 前往领导府邸拜见。事后听雷克感叹: 为人之温厚, 院落之简朴, 实出意外。后因报社无力解决家属调

京, 老范放走如日中天的良将, 推荐雷克担负《中国纪检监察报》前任社长兼总编辑, 其家庭琐事, 不久迎刃而解。

上世纪80年代初, 经万力前辈接纳, 我转业《天津文学》。后又得柳溪大姐赏识, 左右该刊小说版面。其时, 谡容的《人到中年》震动文坛。1986年夏天, 我张罗《天津文学》小说作者到大兴安岭采风。因老范这层关系, 谡容欣然应邀, 携梁欢同住。一路上, 谡容神闲气定, 专注景物, 属于“优胜团”模范团员。

而彼时作家相聚, 已兴起表演怪象, 总有一二自视清高, 又心细如麻的鬼才, 酷爱计较行进的先后, 台上的坐序, 发言

## 悄无声息的辞世

任美康



的次第, 接受采访的早晚。我早早体会, 文人“雅聚”, 常是生事的起点。后来经营《文学自由谈》二十多年, 除两次刊庆(二十周年与三十周年)之外, 即或邀客来津, 无不单人为主。记忆中最具规模的一次, 陈忠实、邢小利、胡殷红、胡平、舒婷五人到访, 三四天里, 只是吃饭, 只是喝茶, 只是聊天, 只是观景, 不掺“文学”半个字。

这次林区笔会, 我们率领的食客, 浩浩荡荡, 多达五十余位。承蒙牙克石森林管理局全程款待, 其无微不至, 作为当事人, 我唯有发出幸福的叹息。集中参观数日, 便兵分三路, 赴银河、图里河、莫尔道嘎三个林业局。人员分配前, 莫尔道嘎早被叶楠渲染上天: “大兴安岭最后一块原始森林。”没有人能抵御这一诱惑, 包括我自己, 早有私念, 到“亲自”带队。协助者有张伟刚、康弘、刘占领诸位, 叶楠、何士光、黄济人、方方、蒋子丹等已抢先报名。人员分配停当, 谡容才获知自己要去看根河。她来找我, 说既来林区, 也想看看原始的样子。这其实怪我, 活动事务庞杂, 竟忘记询问老乡。事已至此, 我只能据实劝慰; 调换已不方便, 名家须得兼搭。没说几句, 大姐宽厚一笑, 川话答我: 莫得来头, 根河也没去过嘛。她那一队, 应该也很热闹, 名流另有蒋子龙、冯苓植等人。

当重返牙克石, 方知三个可爱的林区都有秀山丽水, 都有感人境遇, 都有他处所未有的“绝活”。总之, 皆大欢喜, 尽兴而归。我本一直忐忑, 见面后, 专与谡容母女聊。梁欢特别开心, 屈指细数在根河吃到的种种南国水果, 又夸伙食讲究了, 厨师都曾沈阳学艺, 能在大虾身上雕出花来。谡容笑着, 点头为梁欢作证。

有次我告诉谢首长, 谡容来天津写稿, 我们为她联系了睦南道130号一个套房。头晚入住, 她里瞧外看, 十分满意。转天上午再去, 她让我坐书桌前听听。好奇中, 我落座屏住呼吸, 便入耳一种遥远、沉闷的声音, 分辨不出响自何处, 却有余音绕梁的执着。这叫人怎能作罢? 遂起身下楼换房。谢首长听罢, 哈哈大笑, 说: 是无独有偶, 他亦曾安排谡容住进部队外宾招待所“码字”, 凑巧也有点莫名其妙的动静, 最后换房便安。我们共同的结论是, 谡容喜静, 确实消受不起异响的造

访。同样, 哪怕是在她红透文坛的时候, 众人也不曾听到过谡容“豪迈”的声音。

仅仅因着谡容自己, 仅仅因着丈夫老范, 仅仅因着儿子梁欢、梁天, 仅仅因着女儿梁欢, 她家在京城, 已是名副其实的名门。更何况人们叠加的声誉, 又有几家可比? 但煤渣胡同的住房, 颇欠应有气派。除却橱柜、柜内的书刊、光盘、陈设, 就是一户寻常人家。好在那时的大众都不太敏感, 只着眼于人, 对人之外的物, 并不多想。

有次赴京, 头天电话预约看望。翌日进门, 觉出满屋紧张。谡容见我, 直接吩咐, 孙女发烧, 咱们去趟医院。我扔下提包, 脱去外套(明白碰上体力活了, 也知医院距离, 必得轻装才好), 抱起哭闹不止的孩子便走, 谡容锁门随后。出胡同右拐, 直行千米有余, 到同仁医院。谡容似有熟人, 径自要求医生给孩子打针退烧。很快病娃呼呼睡去, 她又指挥离院回家。来回两个千米, 我内衣汗透, 双臂发酸, 但见孩子病情平稳, 我亦不再心慌, 只是口渴, 端杯大饮。《人到中年》的主角, 便是一位医生。谡容能出神入化地创造陆文婷, 显然于医术已具相当常识。我看她对孩子病状的判断, 句句都是同医生做同事般的商讨。端庄的谡容, 平素少言, 这天的大姐, 临事不乱, 竟有满脸英气。

谡容祖籍四川巫山, 生于湖北汉口, 不满周岁, 发生“七七事变”。动荡童年, 似乎缺乏故事, 她曾有过冷静记叙, 容我摘录几句: “提提时代去得那样匆忙, 不曾在我心中留下些许美好记忆。襁褓之中, 由楚入川。稍知世事, 从川西平原来到川东乡间, 寄居在层层梯田怀抱的一个寂寞的坝子上。生活就像那里的冬水田, 静静地, 没有一丝涟漪……”

此刻, 几番阅读这段文字, 体味“川东乡间”“层层梯田”“寂寞的坝子”“冬水田”, 这些字眼, 立时幻化为真切意象, 全是我年少时熟稔的风物。冬水田在最好的年, 能一夜间敷出一片薄冰, 晨起的路人, 只需伸出食指, 轻叩即裂。寂寞的坝子上, 蛰伏着三二农舍, 甚或单独一户。每当黑瓦的屋顶, 飘出淡白色炊烟, 崽儿们个个活泛开来, 展开对饭菜的遐想……不需费力, 我仿佛就能洞悉谡容的少年, 平添一种乡土相连的亲热。四周阡陌, 都不是风景, 但在如此冷清的川东山水间, 恰有世事启蒙的源泉。可不是, 谡容在这里小树小草小景般长大, 然后怀揣着常人所有的蕴藉, 迈开双腿走南闯北。终在一天, 其岁月河流荡漾开来, 乃至激起波澜, 笔底生辉, 成就为文坛异数。人生灿烂厚遇, 这应该是她自己都不曾料到的吧。

当我步入年近, 见多生离死别, 犹如夕阳落山, 便时而写写往事, 缅怀难忘的逝者。他们都是亲人和朋友, 个个慈悲, 功德圆满, 且多数苦尽甘来, 福多寿高。我写他们, 大河小溪, 各有光泽, 但很不喜欢说出“人世无常”的颓唐。即如谡容, 在我眼里, 高贵、大气, 生命旅程似可分为三段, 中间占了多半, 有声有色, 众人仰望。而她生命的首尾时光, “不声不响”, 极为相似, 宛若年华的轮回。

人皆过客, 非凡人物的陨落, 凡俗之辈的凋零, 是风吹打, 是清清静静, 收场后殊途同归, 柴熄灶冷, 全与“流芳百世”无关。谡容留下遗憾, 丧事从俭, 俭至悄无声息。这让我毫无根由地想到林黛玉, “质本洁来还洁去”……

2024年2月24日 津西久木房

小时候, 姥姥家养了一条灰黑的狼狗。狼狗很通人性, 一个人出现在姥姥家门口超过三次, 狼狗就不会再冲他怒吼。我们有时开玩笑说, 狼狗是姥姥家的熟人认证。

狼狗的房间是院子里一口倒扣的破瓮。早上它从破瓮里钻出来, 晚上再钻进去。没人知道它什么时候醒来又什么时候睡去, 只要人们醒着, 就能看见它在小院里转来转去——在铁链允许的范围內。

我小时候喜欢直勾勾地盯着狼狗看, 试图和狼狗心灵沟通。我看着狼狗的眼睛, 不知道怎样才能获得它想传达的讯息。我看着拴在它脖子上的铁链, 在心里问它, 你脖子疼吗? 我屏息凝神了很久, 都没有听见从耳边传来的声音。我难过地想, 也许自己并不是一个能够和动物交流的天才。

狼狗每天都被拴在院子里, 我和表妹很可怜它。我们经常有意地给吃过的排骨多留几口肉, 然后迫不及待地给狼狗送去。喂完它, 我们会去小院的另一边和泥巴。在和好的泥巴上撒些碎饼的树叶, 就可以把大人们请出来吃泥巴蛋糕, 看着大人们无奈又有点发窘的样子, 我们乐得上蹿下跳。

后来狼狗犯了大错, 成了我和表妹的头号敌人。妈妈给我买了三只小黄鸡, 养着养着有两只小鸡离奇失踪了, 剩下那一只却越喂越大。直到我妈妈对它过快的生长速度感到担忧, 这才提出, 要把它放到姥姥家养。我和表妹趁机商议出了一个惊天计划。我们偶然在姥姥家院子里的砖头下发现了很多蚯蚓, 于是决定掘地三尺, 把这些蚯蚓挖出来给小鸡吃, 等它长大, 我们就有免费的鸡蛋吃了。既有宠物又有免费的鸡蛋, 这简直是一个天才计划。从此, 只要我和表妹凑在一起, 我们就把院子里的砖块都翻开, 找出里面的蚯蚓, 喂给小鸡吃。院子里的蚯蚓越翻越少, 我们还开疆拓土, 去屋子旁边的小树林里继续我们的事业。

“宏图大业”停止在狼狗把小鸡咬死那一瞬间。我看见小鸡被大狼狗开膛破肚, 吓得哇哇大哭。狼狗罪不可恕——即便后来妈妈告诉我, 那只小鸡根本不会下蛋, 因为它是公的。此后的日子里, 我见了狼狗就要骂它。看着它无辜的湿漉漉的眼睛, 我痛心疾首, 感叹“孺”狗“不可教”。

可不知什么时候, 我的仇恨竟被地在了脑后。回到姥姥家, 见到狼狗, 我还是会和它打招呼: “你好啊, 大狗狗!”这个时候, 狼狗总是转来转去, 摇着尾巴, 沉默地表示它的喜悦。

可持续了这么多多年的生活程式也会发生变化。狼狗开始变得不太对劲儿, 总是发出一些低声的呜咽, 还老是用它的前爪刨土。它不再转来转去, 也不太喜欢从自己的

## 狼狗

董鑫森

房子里出来, 总是趴在小房子的门口, 侧着头, 看起来很委屈。再后来, 它的肚子垂下来一块肉, 很丑很吓人的一块肉。姥姥一直找医生给它看, 但是医生也没有办法, 说它老了, 病很难治好了。那段时间, 姥姥姥爷、爸爸妈妈、小姨小姨夫以及我和表妹, 总是在小院里三三两两地围一圈看着它。没有人说话, 连我和表妹也没有。

没有什么奇迹发生, 狼狗死了。姥姥把它葬在了屋后, 我们没人去看它, 但是它住的小窝和曾经束缚它多时的铁链子, 都在原地一直放着。它转来转去留下的圈, 它病痛时用前爪刨出来的坑, 它趴着留下来的痕迹, 还是像之前一样, 没有什么变化。只是, 狼狗再也不会出现了。我这才发现, 原来狼狗比我想象的还要重要, 有狼狗在, 我就能想起我的小鸡, 想起那些翻蚯蚓、和泥巴, 相信是只鸡就能下蛋的日子; 没有狼狗, 那些记忆四处飘散, 没有头绪。

我突然有点明白, 原来死亡就是再也看不见, 原来再也无法这么可怕。原来我习惯的生活并非永恒, 它也会被打破, 突然又永远。我转而痛恨死亡, 一如多年前我痛恨狼狗。我想对着死亡痛斥它的罪过, 可死亡不像狼狗, 我的痛恨无从寄托。我无比愤怒, 但愤怒的铁拳最终击中虚空。

我开始恐惧死亡。它摧毁一切习惯和秩序, 砍断一个又一个记忆的头绪, 在人们的心上留下一个又一个永远填不满的坑洞, 带来一片永久的哀伤。恐惧死亡甚至使我畏惧当下, 我前所未有地害怕失去, 一想到将来家人朋友都有可能被死亡夺走, 我就害怕到抓耳挠腮, 哭都哭不出来。

生活没有顾及我的恐惧, 它还在以“天”为步伐稳定行走。狼狗死后不久, 姥姥又养了一只黄狗。姥姥没有让黄狗住小破瓮, 她在院子的另一角给黄狗搭了个房间。我们慢慢又和黄狗熟悉起来, 直到它成为我们生活程式的一部分。只是黄狗不会认证熟人, 我也不会再试图和黄狗心灵沟通, 我与表妹也不会再做泥巴蛋糕, 或者相信是只鸡就能下蛋。生活就在这些相似又不相似中, 缓缓向前。

有天下雨, 我走出屋子乘凉, 不知不觉蹲在地上看着黄狗湿漉漉的眼睛。曾经沉默、四散的往事突然像柳絮一样漫天飞舞, 随便抓住一片展开, 那些喜怒哀乐、爱恨情仇瞬间涌现。

“姐, 快去吃排骨, 今天咱姥她的排骨可香了!” 表妹跑过来用腿蹭蹭我的胳膊。我站起身, 抖了抖发麻的腿, 跟着表妹进屋。排骨的香气飘满整个屋子, 我深深吸了一口气。这一瞬间本身就是永远, 我在心里悄悄说。我仿佛看见狼狗那双湿漉漉的眼睛。

作者系山东大学(威海)文化传播学院 2020级中国语言文学类专业学生

## 编辑手记:

人间四月芳菲始, 又是一年清明时。道不尽的哀思, 诉不完的离愁, 迎着春光, 我们举杯问候, 任心绪满怀, 思念成疾。

清明节注定是忧伤的, 每年这个时候, 邮箱总会被大量追思亲人的投稿塞满。一篇篇翻阅, 就在情绪即将被席卷而来的哀伤吞没之时, 董鑫森的《狼狗》就这样跃入眼帘。

这是一篇没有过多渲染, 情感抒发几近克制, 却朴实真挚的文字。足以证明, 语言的表达, 无需华丽的词藻、高超的技巧, 一瞬间的真情流露永远最能打动人。

在作者笔下, 狼狗是她孩童时期最亲密的玩伴, 而狼狗的意外离去, 便成了年幼的作者对于死亡最初也最直观的启蒙。面对死亡, 文中的“我”游离在童年和当下之间, 从开始的懵懂、悲伤到感慨、愤怒, 转而是恐惧, 直至最终发出了人生无常的无声感慨。这一连串的情绪变化, 不正是我们每个人从初遇死亡时的仓皇失措, 到久经世事后的强装镇定的模样么?

“原来死亡就是再也看不见, 原来再也看不见这么可怕。”简单、直白的一句话, 却仿佛利刃般刺入内心。想必, 这是所有经历过生离死别的人, 都能产生的情感共鸣。

死亡是每个人的必修课。就像作者在谈起这篇文章时自己理解的, “在不同的人生阶段对于生命、无常都会有不同的感悟”。作者借“狼狗”这一贯穿全文的意象, 看似写实, 细读之下又觉得别有深意。逝去的话也许会替我们东西所取代, 但只有我们自己知道, 那些留下的伤痕, 终究是永远也无法抹去的。

没有奇迹, 没有时光倒流, 没有重启, 人生终是一趟不可逆的旅程, 唯有一路向前。



插图 小蕊西

## 二姨

二姨走的头几天, 还一直说要来天津看望我们, 但因为闹腿疼, 就说等腿不疼了再来。我们全家都跟二姨格外亲, 一直盼着二姨能早一天来看我们。那时, 山西离石和天津就是二姨来来往往我们穿针引线, 联结了了两地的相思与友情。我小时候的事情, 舅子、婶子的家乡琐事, 都是二姨来天津和妈妈唠嗑时, 我在旁边听到的。就是那天, 我妈闹牙疼, 疼得夜里睡不着觉, 结果, 半夜里, 家里的电话铃突然响起, 二姨在那边哭得说不出话来, 告知了二姨突发脑溢血故去的噩耗。

二姨生得漂亮, 杏核眼柳叶眉嘴角上扬, 什么时候看她都好像笑意盈盈, 画仕女图画花草草都活灵活现, 刺绣编织哪一样都是姑娘堆里被效仿的样板。有一次, 有个小朋友拿着彩色电线抽出铜丝后的塑料管, 编成一朵小花, 我很喜欢, 就让二姨也给我编一个。二姨琢磨琢磨, 不但给我编了好多各种颜色的花, 还编成了一个小巧精致的五颜六色的花篮。

那时的镇子上, 有个大大的电影院, 经常放映电影, 我也常黏着大人一起去看电影。但是有一天晚上, 二姨、三姨轮番哄骗我, 开始说我去老茅房, 没有骗过我; 后又说玩捉迷藏, 在我老实实在蒙上眼睛的空儿, 她们两人“逃”向了电影院。我哭我闹, 姥姥只好扭扭捏捏小脚带上我去找她们, 从家通向电影院的鹅卵石路很长, 姥姥的小脚扭扭捏捏, 摇摇晃晃, 终于将我带到了电影院。在拥挤的观众群里, 我找到了二姨和三姨。

三姨年龄小, 还和我打架, 抢好东西吃呢。二姨最疼我, 对我呵护备至, 用话语哄着我高兴, 有好吃的尽量让我吃个够, 还教我读书识字, 给我染红指甲。不见二姨和一群姑娘嘻嘻哈哈地打闹, 嗔瓜子, 不由分说, 上一去就将二姨盖过腰际的粗辫子抓在手里, 一边甩一边哭。二姨也不急, 还把我抱在怀里笑着、哄着。那次看的电影是《白毛女》, 地主老太婆拔下头上的簪子, 恶狠狠地向喜儿脸上扎去, 我将头扎进二姨的怀里, 吓得大哭起来。二姨紧紧搂住我, 轻轻拍着我的后背, 那种温暖和安全感我始终记得。

我妈是镇上少有的大学生, 二姨聪明漂亮, 脾气又出奇地好, 给二姨说媒的排成长队。结果, 二姨嫁给了一个能说会道的电工。这个电工也是英俊潇洒, 只是他们一直没有孩子, 始终怀疑是二姨的问题, 二姨打针吃药没少受罪。二姨好强能干, 还在公社当了赤脚医生, 并且入了党, 年年得先进。这个电工的大男子主义逐渐暴露出来, 夫妻二人常常打架, 气得二姨三天两头哭着跑回娘家。“有个小孩就好了”, 这成了二姨唯一的企盼。一次, 她到县里开会, 一个相识的人和她聊起家常, 痛说着七个孩子的艰难家史。二姨灵机一动, 提出想向人家要个小女孩儿。那人随口就答应了。二姨马上去了百货商店, 买了许多小孩子的用品和衣物, 喜洋洋地跑到人家家里接小女孩儿。待她提了大包小包的进了人家, 那家人竟全都愣住了。那人认为只是开个玩笑, 没想到二姨当真了, 动了真格的。当然, 后来二姨还是如愿以偿, 领回来一个很伶俐的三岁小女孩。

这个很乖巧的小女孩, 并没有帮助二姨维系住第一次婚姻。几年后, 随着婚姻的破裂, 小女孩又回到了自己的父母家。之后, 经人介绍, 二姨又认识了后来的二姨夫。二姨夫是文化局干部, 瘫痪五年的老婆娶去后, 给她留下了两个男孩儿和一个女孩儿。他们相识、相爱, 二姨不再为没有孩子而担心, 她一下子拥有了两儿一女, 觉得幸福从天而降。二姨夫的能干、英俊、男子汉气质、对前妻无微不至照顾的佳话, 都让二姨陶醉和踏实。二姨灵机一动, 提出想向人家要个小女孩儿。那人随口就答应了。二姨马上去了百货商店, 买了许多小孩子的用品和衣物, 喜洋洋地跑到人家家里接小女孩儿。待她提了大包小包的进了人家, 那家人竟全都愣住了。那人认为只是开个玩笑, 没想到二姨当真了, 动了真格的。当然, 后来二姨还是如愿以偿, 领回来一个很伶俐的三岁小女孩。

这个很乖巧的小女孩, 并没有帮助二姨维系住第一次婚姻。几年后, 随着婚姻的破裂, 小女孩又回到了自己的父母家。之后, 经人介绍, 二姨又认识了后来的二姨夫。二姨夫是文化局干部, 瘫痪五年的老婆娶去后, 给她留下了两个男孩儿和一个女孩儿。他们相识、相爱, 二姨不再为没有孩子而担心, 她一下子拥有了两儿一女, 觉得幸福从天而降。二姨夫的能干、英俊、男子汉气质、对前妻无微不至照顾的佳话, 都让二姨陶醉和踏实。二姨灵机一动, 提出想向人家要个小女孩儿。那人随口就答应了。二姨马上去了百货商店, 买了许多小孩子的用品和衣物, 喜洋洋地跑到人家家里接小女孩儿。待她提了大包小包的进了人家, 那家人竟全都愣住了。那人认为只是开个玩笑, 没想到二姨当真了, 动了真格的。当然, 后来二姨还是如愿以偿, 领回来一个很伶俐的三岁小女孩。

开始时, 孩子们不接受她, 和她耍心眼, 能气死人的那些事, 她是后来当故事说的。她靠着满怀幸福和艰辛的劳作, 度过了最初的艰难岁月, 将孩子们养育成人。二姨夫当了局长, 家回得少了, 脾气也逐渐变得暴躁起来, 不管二姨夫怎么吼、怎么骂, 二姨都是默默地忍受。她太怕失去这个苦心经营起来的家了, 她用全部的善良和爱心努力着, 给老大、老二娶了媳妇。二姨每次来津, 都要夸奖孩子如何对她好, 有好吃的总想着她, 有了愁苦的事大儿子都能

理解, 最不容她的是二儿子。老二没有叫过她一声妈, 梗着脖子老是气呼呼的样子。小女儿开始总是和二姨耍心眼, 什么东西都要藏起来, 二姨的诚心终于感动了她, 最后就数她和二姨最亲。可是孩子们懂事了, 二姨夫却鬼使神差地对二姨吹胡子瞪眼, 总是嫌菜炒咸了、油放多了, 不顺心的事像春天的草随风长。再后来, 二姨不得不

## 亲情·友情

于剑文



提出了离婚, 二姨夫却满不在乎。二姨痛不欲生地领了离婚证, 在单位要了间单人宿舍, 直到最后, 二姨都没有搬离那间电影院的小屋。过了段离婚的日子, 二姨夫却似良心发现, 重新开始了第二次的爱情攻击。他突然觉得二姨的温厚善良、任劳任怨, 是不可多得的, 是能可贵的。他的攻势之猛, 柔情之深, 让二姨破灭的希望又复活了。其实, 她又何尝不想再去爱呢, 她离开二姨夫是万般无奈的, 当她知道, 爱情这个魔鬼将她玩弄于股掌之中时, 她摆脱不了诱惑, 又在顽强的抗争中筋疲力尽, 终于在二姨夫的一次心脏病发作时, 她又尽起了妻子之职, 但她最终没有去领那张结婚证。

命运终究还是开了她的玩笑, 刚满五十岁那年, 她竟突然走了。我对二姨一碗饭、一杯水都没有孝敬过, 心里的痛, 三十年过去都无法释怀。

## 冬季

接到翔子女儿的电话, 说她妈妈走了。翔子患癌症后, 于去年做了手术, 手术很成功, 始终定期复查, 没有转移点。去年暑假她还陪着父亲与家人一起去薊州住了十天, 无忧无虑快乐得就差欢呼一声: “我又活过来了!” 谁知从薊州回到家的转天, 她就感觉头重脚轻立不

稳, 女婿把她抱上车就直奔了医院, 检查身体各个部位后, 没有发现癌细胞转移, 人却直接昏睡过去了。后经脑部CT确诊, 癌细胞直接转移到了大脑的各个部位。之前她一点也没有察觉, 癌症已经像幽灵一般, 在她的身体里悄悄地游走着, 找到了最意想不到的、最隐秘的地方, 防不胜防地突然就蹿到了她生命的咽喉, 她没顾得上跟它打个照面就开始昏睡, 叫不醒的那种睡。睡了十天之后, 银行密码都没来得及告诉闺女, 她就永远地与这个世界告别了。

我惊呆了。这么爱美一个人, 这么讲究一个人, 曾经那么能吃牛肉肉的人, 结实得跟铁蛋一样, 天天都精神得像是打了鸡血似的一个人, 手术做得那么成功, 都以为万事大吉, 又走上平安轨道闯关成功之人, 癌细胞怎么说转移就转移到脑子里去了呢! 而且转移得那么悄无声息, 让所有的人都束手无策, 连让她再疼一下, 哭一下的机会都没给呢?

五十多年前的那个五月, 印尼归国华侨翔子成了我的同桌。她齐齐的刘海儿, 披肩长发, 两条修长的腿被裁剪得体的卡其色裤子衬得健美朝气, 她笑起来灿烂真挚, 说“我们是好朋友”, 她将柔软又粉乎乎的小手, 握在我的手上, 从此我们便亲如姐妹, 共同分享所有的糖果。翔子喜欢剪纸, 各种粉、黄、绿等颜色的剪纸, 包括各种动物、植物图案的剪纸, 她都会跟我分享。只有八岁, 我便拥有了可贵的友情。

炎炎酷暑, 大人们都躲在没有阳光的地方寻找清凉, 而我们却在田野里奔跑, 在水沟边采集一束又一束紫色、红色的花, 那美丽的花环把我们装饰得像个小公主。我们躺在土坡上, 嚼着“毛毛草”, 海阔天空地神聊, 翔子说: “我希望有一个白胡子老人对我讲, 等到有那么一天, 一位英俊的王子乘着一艘红色的帆船来找我……那是母亲憧憬过的美丽神话。”说完, 翔子还嬉笑着发誓: “我一定要有一匹红色的马。”

我们蹚水玩。一只蚂蚱吸在我的腿上, 我吓得差点了调儿地尖叫。翔子脱下鞋, 咬着下嘴唇, 毫无惧色地朝蚂蚱拍下去。蚂蚱掉了在地上, 她还不解恨, 用石头往蚂蚱身上狠狠地砸。

还记得, 我们在洁白的、厚厚的雪地上, 艰难地向学校行进。走着走着, 我们就打起了雪仗, 还一路数着整整摔了十七个跟头。到学校时, 已经该上第二节课了, 我俩被老师狠狠地教训了一顿。

本以为我们的友谊会天长地久, 但是冬季总会有雪花飞来, 飞进我们的眼睛里。翔子拥有动听的歌喉, 而且落落大方, 只要让她唱支歌, 她就盈盈地给大家唱起来。为此, 她在同学中享有很高的威望。戏剧学院招生时, 翔子荣幸地被学校推荐去考试, 后来, 因为她的嗓音不适合唱京戏, 失望回校。她眼睛哭得通红, 不愿再进班同学, 我不过只说了一句: “不能唱京戏就不唱呗, 有什么了不起!” 这话七拐八绕地最后传到翔子耳朵里, 不知怎么, 翔子竟对我冷淡起来, 见了面总是狠狠地白眼我两眼, 还故意把高傲的嘴撇得更高, 并索回了存放在我这里的所有剪纸。

那次我生病, 因为受到翔子的冷落, 我病得很厉害, 高烧不退, 昏睡不醒, 胡话里还喊着翔子的名字。母亲将翔子叫到我的病床边, 翔子愧疚得泪流满面, 一直紧紧握着我的手。那以后, 我和翔子又重新和好, 友情似乎增添了许多韵味。

我们忙忙碌碌地工作, 各自都有了不错的收获: 我转学后去当兵, 复员分到一所高校。翔子学习也不错, 考上了北京一所大学, 她努力勤奋向上, 最终在局长位置上退休。退休后, 她就加入了一个业余合唱团。我们虽在一个城市里生活, 却是各忙各的, 偶有交集, 也不是儿时的那份心境了, 我们还曾期待着, 计划着, 有机会还要一起去旅游……

冬季, 雪花纷飞的那个晚上, 梦里见到翔子明眸顾盼, 分明瞟了我一眼, 还漫不经心地努努嘴唇, 像是不曾看见我一样, 竟飘然而去了。本版题图 张宇尘

# 文艺周刊

第二九六七期

清明节作品专版